

证券代码：002571

证券简称：德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1

##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筹划控制权变更进展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2571，证券简称：德力股份）自 2025 年 10 月 16 日（星期四）开市起复牌。**

#### 一、停牌情况概述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施卫东通知，其正在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相关事宜，具体方案以各方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本次交易事项需有关部门进行事前审批。

上述事项的具体方案尚在筹划中，尚未签署正式协议，具有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停复牌》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2571，证券简称：德力股份）自 2025 年 10 月 9 日（星期四）开市起停牌。2025 年 10 月 10 日公司提交《关于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10 月 13 日（星期一）开市起继续停牌。具体分别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8 日、10 月 11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筹划控制权变更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关于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 二、进展情况介绍

##### （一）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

2025年10月15日，公司与新疆兵新建高新技术产业投资运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疆兵新建合伙”）已签署《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与新疆兵新建高新技术产业投资运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以下简称“《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拟认购公司发行的股份以实现其对公司的控制权。本次发行股份完成后，新疆兵新建合伙预计最高将持有公司117,585,200股股份，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

## （二）表决权放弃与不谋求控制权承诺

2025年10月15日，施卫东与新疆兵新建合伙已签署《合作协议书》《表决权放弃及控制权稳定相关事项之协议》，以本次发行成功为前提，施卫东拟放弃其持有上市公司全部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具体安排为：

表决权放弃期限为自新疆兵新建合伙认购德力股份本次发行的股票登记完成之日（以下简称“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期限届满后若施卫东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低于新疆兵新建合伙持股比例不足15%（含15%），则表决权放弃期限延长至新疆兵新建合伙持股比例高于施卫东持股比例超过15%之日止（不含15%）。在表决权放弃期限内，施卫东同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的放弃弃权股份对应提案权、表决权、召集权等全部非财产性权利（统称“表决权”），亦不得委托第三方行使前述权利。

为巩固新疆兵新建合伙控制权地位，在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18个月内，施卫东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者协议转让等方式调整其持股结构，使施卫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如有）合计持股比例低于新疆兵新建合伙，确保新疆兵新建合伙取得第一大股东地位。此后，施卫东将继续根据市场情况及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调整持股结构，协助新疆兵新建合伙巩固其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地位。

表决权放弃期限内，施卫东不得以谋求控制权为目的直接或间接方式增持上市公司股份；不会以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单独或共同谋求上市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不会以委托、征集投票权、协议、联合其他股东以及其他任何方式以单独或共同谋求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亦不会协助或促使任何其他方通过任何方式谋求上市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并通过逐步调整持股结构等途径巩固新疆兵新

建合伙对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上述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新疆兵新建合伙，实际控制人变更为第四师可克达拉市丝路金融发展促进中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合作协议书表决权放弃及控制权稳定相关事项之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 三、股票复牌安排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2571，证券简称：德力股份）自2025年10月16日（星期四）开市起复牌。

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履行的程序包括：（1）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2）深交所审核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3）中国证监会同意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注册。

公司将于股票复牌后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5日